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2 页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1412号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杭钢股份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杭钢股份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杭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杭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杭钢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杭钢股份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卫



中国注册会计师：

侯波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号）核准，本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集团）、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开投资）、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经控股）、富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公司）、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商贸）和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物资）发行1,290,149,011股股份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钢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环保）、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资源）和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每股作价5.28元，其中计入股本1,290,149,011.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635,436.99元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510,202,352.01元。

2016年1月21日，宁钢公司、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和再生科技均已办妥工商变更手续，成为公司的子公司；2016年3月2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变更证明》，已完成新增1,290,149,011股股份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6年1月29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3号）。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宁钢公司、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和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不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货币资金到账时间及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 (二)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1.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8,749,99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28元，共计募集资金2,474,999,977.28元，其中人民币3.68元为发行对象钢钢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多认缴的投资款，扣除发行费用29,344,103.4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445,655,873.86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2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02020029900105537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179号）。另扣除验资登记费等655,896.2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444,999,977.65元。

### 2.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96,374.0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1,756.05万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1202020029900105537	2,444,999,977.65	848,192,682.51	
宁钢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1202020029900110782		17,287,144.05	
紫光环保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9666666		78,248,849.63	
常山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48		11,818,748.23	
德清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6		2,497,678.63	
福州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2		4,105.70	
甘肃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8		3,737.32	
青田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1		3,042,056.82	

三门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0		833,064.82	
宣城紫光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157		1,812,384.42	
再生资源公司	宁波银行杭州城西支行营业部	71070122000203248			
云计算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3301040160014875820			
	合计		2,444,999,977.65	963,740,452.13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金属材料交易平台项目的投资，将募集资金投向 9.5 亿元变更为杭钢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其中 72,596.18 万元用于收购杭州杭钢云计算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计算公司）100%股权，22,403.82 万元用于以云计算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运营杭钢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宁钢公司的相关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与该公司环保节能相关，并不产生直接的

新增收入和利润，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改善公司的节能环保，能够间接为该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帮助，为长期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

##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 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标的资产已办妥权属变更，详见本报告一（一）。

(二)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净资产	
	资产交割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宁钢公司	466,201.41	1,017,421.03
紫光环保	69,540.42	142,399.64
再生资源	19,710.57	23,555.27
再生科技	32,092.92	31,111.07

(三) 资产的生产经营状况

自资产交割完成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宁钢公司、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和再生科技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与杭钢集团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杭钢集团承诺紫光环保各地投资、建设和运营的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713.58 万元、4,163.75 万元及 4,089.03 万元。

紫光环保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719.98 万元、4,531.57 万元、4,792.76 万元，三年业绩承诺完成率分别为 100.17%、108.83%、117.21%；三年累计实现的业绩承诺额 13,044.31 万元，杭钢集团承诺紫光环保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为 11,966.36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超过承诺额 1,077.95 万元，完成率为 109.01%，未触发股份及现金补偿。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业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7）3973 号、天健审（2018）2882 号、天健审（2019）1789 号专项审核报告。

##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 1.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6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115,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其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截至 2017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产 94,800.00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7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宁钢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其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截至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产 45,000.00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18 年 5 月 25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 4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子公司宁钢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为子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其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截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产 45,000.00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 2.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1) 2018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11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

保本约定且不得用于质押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其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截至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循环购买理财产品 431,000.00 万元,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19 年 6 月 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12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现金管理,子公司宁钢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且不得用于质押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其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17,000.00 万元,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 117,000.00 万元,期末无余额;宁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循环购买理财产品 56,000.00 万元,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 28,000.00 万元,期末实际使用 28,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尚未全部完工。

##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44,5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1,88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95,0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1,88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8.85%						2016 年：46,581.31				
						2017 年：13,649.26				
						2018 年：10,318.95				
						2019 年：61,332.4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金属材料交易平台	收购云计算公司 100%股权	95,000.00	95,000.00	95,000.00	95,000.00	72,596.18	39,927.90	-32,668.28	2019 年 10 月
		杭钢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22,403.82		-22,403.82	2020 年 8 月
2	紫光环保污水处理项目									
2-1	盱眙县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项目	盱眙县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项目	3,3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3,300.00		2016 年 1 月

2-2	常山天马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与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常山天马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与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2,735.02	-1,064.98	2016年2月
2-3	宣城市（敬亭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污水深度（提标）项目	宣城市（敬亭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污水深度（提标）项目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10,800.00	7,330.23	-3,469.77	2017年8月
2-4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1,484.51	-3,515.49	2018年11月
2-5	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期TOT项目和二期BOT项目	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期TOT项目和二期BOT项目	7,400.00	7,400.00	7,400.00	7,400.00	7,400.00	7,400.04	0.04	2017年1月
2-6	三门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三门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1,682.08	-417.92	2018年1月
2-7	德清县新安镇污水处理BOT项目	德清县新安镇污水处理BOT项目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800.00	3,229.99	-570.01	2018年11月
2-8	甘肃宏汇高浓度酚氰污水处理站BOT项目	甘肃宏汇高浓度酚氰污水处理站BOT项目	15,400.00	15,400.00	15,400.00	15,400.00	15,400.00	15,324.93	-75.07	2018年9月
3	宁波钢铁环保改造项目									
3-1	炼钢系统除尘改造工程	炼钢系统除尘改造工程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1,267.30	-7,732.70	59.30%
3-2	炼铁区域除尘改造工程	炼铁区域除尘改造工程	8,200.00	8,200.00	8,200.00	8,200.00	8,200.00	8,200.00		2017年12月
3-3	原料场封闭工程[注1]	——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3-4	烧结机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注2]	烧结机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43,200.00	20,000.00	-23,200.00	2018年8月
4	再生资源5万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注3]	再生资源5万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	280,000.00	280,000.00	227,000.00	260,000.00	260,000.00	131,882.00	-95,118.00	

[注1]：原料场封闭工程项目，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由于公司实际募集配套资金净额244,500.00万元与计划募集金额280,000.00万元存在35,500.00万元缺口，故该项目不再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注2]：系公司通过BT方式委托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建设。2018年8月，该工程已完工投运，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支付工程款20,000.00万元。

[注3]：再生资源5万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截至期末该工程实际已开始陆续投入，尚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附件 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1	收购云计算公司 100%股权	不适用	不适用			454.17	454.17	不适用
1-2	杭钢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紫光环保污水处理项目							
2-1	盱眙县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项目	65.00%	内部收益率 8.82%	366.22	687.61	355.74	1,452.47	是
2-2	常山天马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与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84.00%	内部收益率 4.85%	173.21	286.94	258.11	748.39	是
2-3	宣城市（敬亭圩）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污水深度（提标）项目	75.00%	内部收益率 5.69%	111.16	244.94	291.70	647.80	是
2-4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	55.00%	内部收益率 5.39%			349.30	349.30	是
2-5	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TOT 项目和二期 BOT 项目	64.00%	内部收益率 8.99%	-11.9	326.37	419.78	734.25	是
2-6	三门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80.00%	内部收益率 8.87%		206.06	57.80	263.86	是
2-7	德清县新安镇污水处理 BOT 项目	35.00%	内部收益率 8.00%			-47.93	-47.93	否
2-8	甘肃宏汇高浓度酚氰污水处理站 BOT 项目	32.00%	内部收益率 9.89%		37.65	-2,565.03	-2,527.38	否
3	宁波钢铁环保改造项目							

3-1	炼钢系统除尘改造工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	炼铁区域除尘改造工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烧结机活性焦烟气净化工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再生资源 5 万辆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项目	不适用	内部收益率 8.05%					不适用
合计				638.69	1,789.57	-426.36	2,074.93	